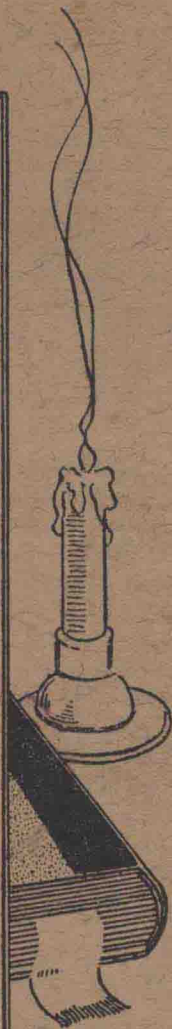


奧古斯丁金言錄



上海廣學會出版

奧古斯丁金言錄

第一章 徬徨歧途的奧古斯丁

(一) 幼時家庭的實況

按：主曆三百五十四年十一月十三日，奧氏生在非洲北境的一小鎮內；——現屬法國阿基列省——因該地當時屬於羅馬帝國，所以奧氏生來就是羅馬的國民。家中僅有中等的資產；奧氏的父親，是教外人，雖然直到臨終，纔悔改歸主，但他生平的行爲，卻和一般教外人相同。有時犯第七條誡命，有時對妻動怒，甚至加以毆打。奧氏的母親，名叫孟尼卡 *Monnica*，雖嫁於教外人，但生來就是基督教徒。奧氏生在此等家庭中間，從童年就感受這兩種相反的牽引力。其後經過幾許的奮鬥，纔得變成基督的忠僕。他所最幸的，是由童年就從他母親領受基督的聖名，並會視爲至寶；且常學習禱告，這就是

撒下他後日結成佳果的種子。

(二)後日懺悔的供狀

按：現在節錄他懺悔錄中的自白，可以窺見他歸主以前日常生活的一斑。

一 我初入學校的時候，很不喜歡讀書；惟獨懇切祈禱，求免教師的責打，但所求的，至終未蒙應允，人多有加以譏笑的。

二 此後偶然得病，很盼望在病中領受洗禮；忽然病得痊愈，而洗禮倒沒有舉行，恐怕受洗以後，再行惡事，罪愆更加深重。我心中常算計怎樣行事，纔對我自己有益，所以有這樣的耽悞。並且常聽人說：任憑他隨便行事罷！因為他還沒有受洗呢！但以肉體生活而論，我們決不說使身體再受傷，因為他還沒有得着醫治呢！

按：奧氏到十五歲的時候，就離開家庭，去到外邊求學。但後來屢遭私慾的引誘，也是從這個時候開始的。

三 你是有禍的！人世風俗的河流呵！誰能抵抗你呢？到幾時你也不能乾涸罷！要將夏娃的子孫，沖到風濤險惡的洋海，唯有登上十字架的木頭，僅可渡過。

四 母親常勸我說：萬不可犯姦淫。我以為這是婦女的意見，設若聽從，很可羞愧。我父親對這種事，却不介意，惟獨盼望我成爲一個有學識的人。

按：奧氏十七歲的時候，去到迦太基城，這城是當時的省會，且爲羅馬帝國五大名城中的一個。他在這城研究修辭學，此時他的父親去世，但已受妻的感化領洗歸主，而此時奧氏便和一個女子相愛，惟至終沒有和她結婚。據後人的推測，她或是屬於奴籍，兩家地位，不能平等。和她同居十四年，並且生一個兒子名叫阿豆達特 Adeodatus 譯爲「神賜」的意思。他到十九歲的時候，纔得一個微小的轉機，就是得讀西塞祿勸人傾向哲學的著作。

五 我讀這書，心中就得着一種新的意念，就是懇切想望求得智慧的永生，必須起來歸向主。我所愛慕追求的，不是宗教的各種派別，乃是智慧的本身；但有一種情形，

使我掃興的，就是這書中並無基督的名。因爲這名，從我在母親懷抱的時候，就視爲至寶。所以這書作的無論如何有才氣，我至終不能認爲滿意。此後就有意研讀聖經，又因爲聖經中的詞句，很是樸陋，反倒加以輕視。

按：此後奧氏就轉信當時流行的摩尼教。因爲摩尼教的信徒說：他們有權柄領人到神那裏，釋放人離開一切的錯道。這摩尼教是在第三世紀時，爲波斯人摩尼所創的宗教。當唐朝時傳到中國，稱作明教。又因這教所用的名詞，多是借用佛教的，所以人多稱這教是佛教的旁門。但這教傳到西歐，人又多認爲是基督教的旁門。因摩尼嘗自稱爲保惠師，爲耶穌基督的使徒。這教主要的宗旨，以爲凡是屬於物質的，全認爲惡。奧氏當時對於人生和宗教的觀念是這樣：

六 凡上等人，不吃葷，不耕種，不娶妻，不承認耶穌有真身體，與他受死復活的。事。舊約的律法，不是真神所賜給的，乃是黑暗之君所發佈的。

七 當時我不知道上帝是靈，凡目所見的，全是物質，心所想的，全是形式。我想

主是無限光明的實體，我身就是從這實體中所分出的肢體。這時我又隨一般俗人崇信占星術，當犯罪時，我就以此爲藉口，說我的犯罪，早已預定在星象之中。多年以後，偶然因着一種事情，就離棄了這占星的邪術。是因有一位朋友對我說：當母親生我的時候，隣家是奴隸，同時也生一子，當然同屬一星，等到成丁以後，我升官，奴隸的兒子，仍爲奴隸。

八 母親很是爲我憂愁，就求一位主教和我談話，以便批駁我對於異端的迷信。那位主教却推辭說：你的兒子，此時不能受教訓，因爲他新信異端，自高自滿。可暫時任他的便罷！僅可爲他求主。又說：婦人你先去罷！你這爲熱淚所洗的兒子，他決不能滅亡。以後母親常對我說：我領受這個話，如同天上發下來的聲音。

九 直到二十八歲，前後共有九年，我和人受引誘，又引誘人，受迷惑，又迷惑人；明爲追求學問，暗則崇拜虛僞宗教，既甚驕傲，更是迷信。

按：當奧氏二十九歲的時候，就離開迦太基城，欺蒙母親，登船去到羅馬。居住一

年，又到米蘭城去，充任修辭學的教師；當這時候，他已經對摩尼教有些懷疑。從前有一位最負名望的教法師，要來到迦太基城，他很盼望從這個人得些教訓，等到他來的時候，就看出這位教法師，很是缺乏學問，更無天文常識。雖然一時心受震動，仍未得着真道，這乃是從摩尼教受有成見的緣故。

十 我在當時，以為惡是有體質的，神是充滿宇宙無窮無盡的，但也有為惡所遮蔽的地方，所以救世主不能從肉體而生。設若是出於肉體，他就必受沾染。

按：當那時候，米蘭城中有皇宮，並有主教安博洛斯 Ambrose。這人原作過省長，行為很是清高，對奧氏甚為優待，但從無閑暇和他詳談道理。因奧氏聽他講道，極合真理，更羨慕他的品德，便逐漸遠離摩尼教，變為基督教的慕道者。

十一 在這時候，母親由故鄉渡海來到米蘭城，和我同處。見我脫離摩尼教，雖還沒有得着真道，她却很放心。並且對我說：我靠基督，相信在我離開今生以前，必看見你成一個忠心的基督徒。

按：當那時候，他的情婦與兒子，仍然和他同居，但他母親對他說：應當娶一個正式的妻。因此，就叫他的情婦，去到非洲。後來他新訂婚的那個女子，因年齡幼小，必在二年以後，纔能和他結婚。但奧氏淫亂的意念，仍然沒有打斷，却又和另一個女子相愛。據現在人的評論，他母親對這件事情，還未辦到完善的地步。

第二章 逐步親主的奧古斯丁

(一)乍觀靈界的曙光

按：當奧氏的時候，哲學界中，有叫作新柏拉圖派的。這個學派的書籍，原是希臘語，此時翻爲拉丁文，所以奧氏得讀其書，因而曉得本有屬靈的神，確不屬乎物質。又兼這派著作中，有論道的地方，載有約翰福音第一章所敍的「太初有道」等語。（但沒有道成肉身，並基督的愛，和塗抹罪孽的恩典。）雖然文辭不同，意思却是相近。

十二 我用靈性的眼睛，看見在我心以上，有那永不更改的光，不像平常的光，僅

爲肉眼所能看出的。但是在這萬有以上的光，他就造化了我，誰認識真理，纔認識那光是什麼，誰認識他，就認識永生。永遠的真理呀！又是真的愛，可愛的永生，你就是我的上帝。我對你晝夜的歎息，你的光照耀我的目，真令我驚駭。我覺得離你很遠，和我確不相同。我嘗說：真理是否是虛無呢？因爲他本無實體，不能估據地點。但主從遠處招呼我說：「我是自有永有的。」我既然聽見，就不疑惑那真理。並且「是藉着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」。（羅馬 1：20）

十三 從此我逐漸的進步，纔知道確有靈魂，可以判斷是非；更知道那不可更改的，高出一切可更改的，方一轉瞬之間，就能見那自有的。但我不能常見，因爲自己軟弱，就返回舊日的習慣。只有存在記憶之中，時常加以回想，如鼻聞香味，而口不得嘗。

我這時好像正走在半途，往回一看，對於我幼時所受宗教的栽培，不知不覺就受他的牽引，這樣半信半疑的，我就取閱使徒保羅的書信。

按：奧氏此時認出聖經實在高過新柏拉圖派的哲學。

十四 我認爲新柏拉圖派的哲學家，恍惚是看見目的地，却未尋着道路。但聖經不獨能指示人看見至美福地，也能引領人進佔其地。他們好像登在山頭，遠見平安的家鄉，但在道路上，有亂兵猛獸把守着。信基督的人，却是平安在那道路上恆心前進，因爲有天上元帥的軍隊保護着。

(二) 深感到靈肉的衝突

按：當此時，奧氏很受一種意外的感動，就是有一位著名的人物，因讀新約聖經，悔改歸主。那人名叫維多利奴 Victorinus。他從前敬拜偶像，並翻譯過新柏拉圖派的書籍，（是奧氏所常讀的）很受民衆的景仰，就在羅馬城中，爲他建立生像，可以想見他聲譽的盛大了。

十五 當時我有一位朋友，對我述說維多利奴歸主的情形。他說：維多利奴一日對我說：你可以知道，現在我已經是基督徒了。我說：我不相信，必看見你在教會裏，纔

能信爲實在。維多利奴說：基督徒豈是禮拜堂的牆所成的嗎？他從前怕得罪舊有的朋友，但此時就決定主意，請求領洗；因此羅馬人很詫異，教會人便歡喜。又因爲他原先公然宣佈教外的道，現在他仍要在明處，對人報告他所信仰的；他就登在禮拜堂的高臺，爲神作見證。大眾忽然看見他，就齊聲歡呼說：維多利奴！維多利奴！我一聽見這事，就盼望追隨他的榜樣，却又歎息，因爲我不得自由；我的意志，有惡魔拿着鎖鏈捆綁着；偏僻的意志，已經成爲私慾，順從私慾，現已造成習慣，不抵抗習慣，久而認爲自然；各個聯合成爲長鎖鏈子。又在我心中偶然出現一個新意志，要在事奉上帝中，求得快樂；無奈這個新意志，勝不過原有悖逆的習慣。因此在我心中有新舊兩個意志，舊的屬於肉體，新的屬於靈性，彼此相爭，使我心不安寧；纔明白保羅所說的話：「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，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。」（加5：17）

「我也知道，在我裏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，因爲立志爲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，由不得我。」（羅7：18）我受真理的責備，知道主所說的，一定真確，並無他言可

答。好像人困乏了，就這樣說：片時！片時！慢慢的讓我一步罷！但片時，片時，是無止境的，且慢，且慢，就變爲長久了。「我覺得肢體中，另有個律，和我心中的律交戰。」（羅 7：23）

按：當這時候有人告訴奧氏說：出家修道人的生活，當拋棄一切所有，不要不嫁。

十六 當那個人說這話的時候，主就叫我轉過來了；因爲我的本身，以先如在背後，現在立我眼前，我纔看見自己如何污穢，如何邪僻，像患滿身惡瘡，真令我驚駭，快要躲避我自己，但是無地自容。我在幼年時候，曾經求主潔淨我，節制我，但不是現在就要；因當時怕主快應允我，醫治我私慾的病。我但願聽從私慾，不願使牠消滅。

按：此時奧氏有一位親愛的朋友，名叫阿利比 Alypius

十七 我對阿利比說：我們或有什麼病罷！無知的人起來要勉強得天國，我們雖有學問，但是沒有心志，致使我們沉溺在血肉中；既有他人向前行，我們隨從他們，豈是可愧嗎？彼時在我們住宅旁邊，有一所園子，我要退避到那園中去，阿利比也跟我同去

，是因爲看我顯出非常的態度，他不忍離開我。

十八 爲什麼有這樣奇怪的事呢？我心吩咐身體，身體立刻就聽命，心吩咐牠自己，就必受阻攔。心吩咐手要動作，發命與聽命，兩相應和，心吩咐心要立志，牠就不聽命，這是爲什麼呢？牠不完全從命，因爲牠不完全發命。

十九 此時我心裏是這樣的不安靜：我在心內說：可以現在實行，幾乎要去作，但還是沒有作。這時候，我還未退回我的原處，就在那裏等候呼吸，我又試一試，幾乎要去到，但還是沒有到，猶疑着要離開死亡，進到永生；但我所習慣的惡，勝過我所未習慣的善；虛空的虛空，像我原有的情人，要留我，牽住我的衣裳，發出低微的聲音說：你如何能離棄我呢？從此以後，我永遠不能與你同在嗎？某種污穢事，你不可再作嗎？

(二) 得着神的啓示

二十 到這時候，我就痛哭流涕，離開我的朋友阿利比，走到無花果樹底下，憂愁

嗚咽的說：這樣能到幾時呢？明天而又明天的！爲何不趁現在作呢？立刻我的污穢就可以脫去了！我正在哭泣的時候，就聽隣舍中，像有孩童的聲音，再三說：「拿來念！拿來念！」我就心中暗想說：一般孩童在遊戲的時候，我從未聽見唱過這個話，這必是上帝的指示，命我去讀聖經，看我最先念到的經文。我就快回到阿利比所坐的地方，翻開聖經，就先看見這樣的話：「不可荒宴醉酒，不可好色邪蕩，不可爭競嫉妒。」（羅 13：13）我念完這幾句話，就像有拯救的光進到我的心中，一切的猶疑和黑暗，就忽然消散。隨後阿利比就接着念這幾句話：「信心軟弱的，你們要接納。」（羅 14：1）我們二人進到屋子裏，就將這事告訴我的母親，她就歡喜跳躍讚美主。「能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」（弗 3：20）

第三章 聖工偉大的奧古斯丁

（一）勝過悲苦的試煉

按：奧氏徹底悔改，是在三百八十六年秋季，以後就住在他朋友所借給的村屋過冬。在那裏有許多朋友同他討論哲理。並有安博洛斯來信，請他看舊約以賽亞書，但他終未讀得透徹，就常常諷誦詩篇。

二一 我的主呵！我對你發出何種聲音呢？當我諷誦大衛詩篇的時候，信仰的詩歌，讚美的韻調，因此我受感動，如同烈焰在我的心中。

二二 雖然讚美主的名，我心裏仍舊不安寧。因為我還未受洗，我的罪還未得赦免。按：當那個時候，教會中人普通的意見，受洗便是重生，洗禮就將所有的罪愆完全洗去。奧氏是在三百八十七年四月，與他的朋友阿利比，兒子阿豆達特，同時受洗。

二三 我的兒子，當那個時候，還未滿十五週歲；按他的天才，却勝過許多有學問的人。我作一本書，是敘述兩個人的對話，其中某一人講論，就是我兒子的意見。惟不多幾年，主就叫他離去世間；現在我雖想念他，但也無憂無懼。我一聽見禮拜堂中讚頌主的優美歌聲，就像真理滴滴流進我的心中，就在淚流之間，我也覺得安寧。

按：此時與氏預備同他母親往非洲去，當在海口候船的時候，他的母親，便得病逝。

二四 我母親離世的時候將近，日期我們却不知道，惟有主知道。此時母親和我，憑窗眺望園林的景色。那海口名叫奧斯底亞 Ostia 因在陸道上行走困乏了，便離去一切喧擾，休息數日，以便渡海。我們此時互相討論：「忘記背後的，努力向前的。」在面前，要問何為聖人的永生，就是「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過的」(林前 2:9) 我們一論到這個地步，就知道肉體最高等的快樂，對那永生的優美，不但不足相比，就是名字也提不得。我們逐步的上升，超過一切有體質的，並那日月星辰的天；又超過我們自己的心，使我們進到無窮豐盛的境界，在那裏主用真理的糧食，培養以色列；在那裏的生命，就是創造萬物的智慧。我們就說：如果肉體的攪擾，得以靜默，地水風的形態也靜默，天象也靜默，本人的靈魂也靜默；因為不思想自己，就超過自己。又要靜默一切的夢，並言語或形像，一切不常存的。因為這一切都能說：我們

未曾造化自己，但是那位永存的，他是造化了我們。這一切既然說完，以後也閉口。我們專心靜聽造化主，纔可以聽見他的言語。不是藉着肉體的舌頭，或是天使的聲音，或是雷霆的響動，或是密語的奧妙；在這一件事以外，單能聽見我們所最愛的。如果這事能長久，只有一個異像，能充滿我們，擁抱我們；人的永生，就是像我們讚歎想望的那個直接的醒悟。如果是這樣，豈不是就能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嗎？

二五 當我們這樣討論的時候，母親對我說：按我自己，今生再沒有別的快樂；從前我盼望多存活幾年，好令我看見你作一個正教的基督徒。現在上帝將我所想不到的已經成全了，使你輕看世上的快樂，成爲他的僕人，我在這裏還要作什麼呢？說完這話以後，約有五天，她就染了熱病，精神昏迷。後來清醒，看着我和我兄弟，就說：我在什麼地方呢？以後又說：可以在此地葬埋你們的母親。我兄弟說：此處是異鄉，莫如死在你的故里。母親說：我的身體，無論放在什麼地方，你們不要擔憂。又有一次旁人問她說：你葬在離開本鄉這樣遠的地方，你不憂懼嗎？她說：無論什麼地方，都離上帝很近